

灵 山 县

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灵发改社会〔2025〕52号

关于转发下达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 基础教育项目 2025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的函

灵山县教育局：

根据《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基础教育项目 2025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钦市发改社会〔2025〕8 号），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教育强国，国家下达我县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基础教育项目 1 个。现将投资计划下达文件转发给贵单位，请

贵单位按照文件要求，尽快开展下一阶段工作，推动项目顺利实施，按时完成绩效目标。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项目实施

请严格按照《“十四五”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实施方案》《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内容和规模以及下达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进行建设，严禁将中央预算内投资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项目建设所需其他建设资金要确保足额及时到位。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具体项目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如确需调整，须按程序审批。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调减并影响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规模的，应及时按程序申请调整。

二、监督管理

项目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的主体责任。要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严格按照批复组织项目建设，狠抓项目进度，及时准确上报进度数据和信息，如期保质保量完工投用。要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报送整改情况。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日常监管直接责任。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的监管责任人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

我局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适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检查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施工进度、工程质量等。对于投资计划执行不力的项目，将按照有关规定上报市发展改革委。

县财政局加强中央预算内资金监管，将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严禁拖欠挪用。

三、按月调度

列入本批计划的项目均纳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监管体系，请项目业主严格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提高填报数据质量。请于每月 10 日前将本批计划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报送。上级发展改革委将对所有项目实施在线监测，定期对本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评价结果，并作为后续投资安排的重要参考。请高度重视，确保项目组织实施科学、有序，按月调度及时、准确。

四、绩效目标

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是：支持适龄人口多、增量大的地区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绩效目标表附后。

请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我局将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

价。

五、其他要求

项目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开展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合同管理、竣工验收等，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加强质量、进度、成本、安全控制。项目单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有关规定。

- 附件：1.灵山县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基础教育项目 2025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表
- 2.灵山县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基础教育项目 2025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灵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5 月 22 日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抄送：县财政局、本局社会发展股、办公室存。

灵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2 日印发

灵山县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基础教育项目2025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拟开工年份	拟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累计完成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部门和地方采取的资金安排方式	年度建设内容	项目（法人）单位及责任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负责人	备注
钦州市（1项）					合计	1296			600					
					中央预算内投资	600			600					
					地方预算内投资	260								
					其他投资	436								
灵山县新洲中学学生宿舍楼项目 (2312-450721-04-01-304179)	新建	建筑面积 4603平方米	2025	2026	合计	1296			600	直接投资	土建	灵山县新洲中学 - 黎月辉	灵山县教育局 - 杨登智	普通高中
					中央预算内投资	600			600					
					地方预算内投资	260								
					其他投资	436								

附件 2

灵山县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基础教育
项目 2025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灵山县教育局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600	
总体目标	支持适龄人口多、增量大的地区提高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项目数量	1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转发用时达标率	≥95%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95%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